

江西省高职院校教学诊改专家委员会

赣高职教诊改〔2022〕1号

关于开展江西省高职教学诊改第二批非试点校 复核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高职院校：

根据教育厅《关于全面启动江西省高职院校教学诊改复核工作的通知》（赣教职成办函〔2021〕1号）和《关于对部分省诊改非试点校开展专家辅导的通知》（赣高职教诊改〔2021〕16号）的相关安排，省高职教学诊改专委会以诊改专家辅导团对各校的评价意见为主要依据，确定了非试点校第二批复核校名单。经报请江西省高职教学诊改复核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决定开展全省高职教学诊改非试点校第二批复核工作，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复核对象

1. 九江职业大学
2. 江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3. 抚州职业技术学院
4. 江西工程职业学院
5. 江西应用工程职业学院
6. 共青科技职业学院

二、复核时间

1. 组建复核专家组：2022年2月16日前
2. 上传复核材料截止时间：2022年2月19日
3. 网上复核时间：2022年2月20日至2月24日
4. 网上复核结果公示时间：2022年2月25日至2月28日
5. 现场复核时间：3月7日至3月26日

三、具体事项

1. 非试点校第二批次的复核工作安排详见附件；
2. 复核工作由省高职教学诊改专家委员会秘书处具体组织实施，联系人：郭阳冠祺，联系电话：15270818716；
3. 各复核校请严格按照时间要求完成材料的准备、上传工作，现场复核阶段与诊改专委会秘书处保持密切沟通，按要求配合专家组完成各项任务，做好全程的会务接待工作。

特此通知。

附件：江西省高职诊改第二批非试点校复核工作安排

江西省高职教学诊改专家委员会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代章)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八日

附件

江西省高职诊改第二批非试点校复核工作安排

学校名称	网上复核时间	网上复核结果公示	现场复核时间
江西应用工程职业学院	2月20日 -24日	2月25日 -28日	3月7日-3月9日
九江职业大学			3月10日-3月12日
抚州职业技术学院			3月14日-3月16日
共青科技职业学院			
江西工程职业学院			3月17日-3月19日
江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